

青山慈善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15 年度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 三、资产负债表
- 四、业务活动表
- 五、现金流量表
- 六、固定资产明细表
- 七、财务报表附注
- 八、分支（代表）机构基本情况
- 九、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青山慈善基金会

文 号： 南方审字[2016]198 号

审计单位：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市万塘路 51 号地质环境研究大楼 6 层
电话：86-571-81112222 传真：86-571-81110988
网址：www.nfsjtt.com 邮编：310012

审 计 报 告

南方审字[2016]198号

青山慈善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山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青山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1、青山慈善基金会登记证号为基证字第 1125 号，组织机构代码为 71783892-7。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4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04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为项光达，主要经费来源为接受捐赠，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复兴中路 1473 号辅楼 201 室，业务主管单位为民政部，业务范围为募集资金、专项资助、教育扶贫、医疗救济、重灾救助、咨询服务。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青山慈善基金会未设立分支机构。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青山慈善基金会对外投资的实体机构为 0 个；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青山慈善基金会共有单位会员 0 个，个人会员 0 个。

5、青山慈善基金会 2015 年末职工 4 人，其中：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 2 人，其月人均工资为 7750.50 元；工作人员 2 人，其月人均工资 5164.56 元。

四、财务状况

1、青山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53,035,558.25 元，其中：货币资金 53,035,558.25 元。

2、青山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2,500,000.00 元，均为流动负债 2,500,000.00 元。

3、青山慈善基金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50,535,558.25 元，均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50,535,558.25 元。

五、收支情况

1、青山慈善基金会 2015 年度收入 5,730,734.99 元，其中：捐赠收入 2,693,921.53 元，投资收益 2,865,708.33 元，其他收入 171,105.13 元。

2、青山慈善基金会 2015 年度支出 5,184,973.93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4,755,412.52 元，管理费用 429,561.41 元，筹资费用 0.00 元，其他费用 0.00 元。

六、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青山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青山慈善基金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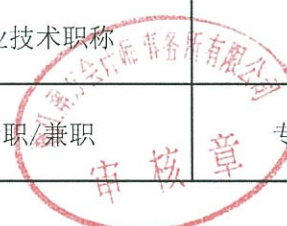


报告日期：2016 年 3 月 28 日

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2015年12月31日

社会团体名称	青山慈善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125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783892-7
登记时间	2014-4-14	法定代表人	项光达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复兴中路 1473号辅楼201室	邮编	200031
主要经费来源	接受捐赠	电话	13611881865
个人会员数		单位会员数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上海淮海路支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7311110183100000000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财务机构负责人	李汕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姓名	李汕	专职/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税务登记号码	税沪字310104717838927		
会费	收取会费的表决程序	会费标准	
分支（代表）机构名称	无		
对外投资的实体机构和投资比例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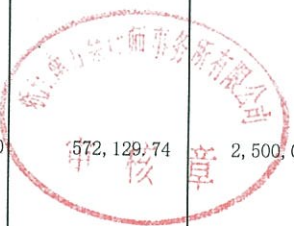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青山慈善基金会

资 产	注释号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注释号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61,926.93	53,035,558.25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72,129.60	2,000,000.00
应收款项		3	50,000,000.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0.14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500,000.00	500,000.00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50,561,926.93	53,035,558.25	其他流动负债		78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0	572,129.74	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负债合计		100	572,129.74	2,500,000.00
文物文化资产		35			净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38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49,989,797.19	50,535,558.25
固定资产合计		40			限定性净资产		105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49,989,797.19	50,535,558.25
无形资产		4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50,561,926.93	53,035,558.2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50,561,926.93	53,035,558.2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业务活动表

2015年度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青山慈善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号	行 次	上期数			本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743,321.54		743,321.54	2,693,921.53		2,693,921.53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贴收入		5						
投资收益		6				2,865,708.33		2,865,708.33
其他收入		7	152,403.15		152,403.15	171,105.13		171,105.13
收入合计		8	895,724.69		895,724.69	5,730,734.99		5,730,734.9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0	778,000.00		778,000.00	4,755,412.52		4,755,412.52
其中：①捐赠项目成本		11	778,000.00		778,000.00	4,593,500.00		4,593,500.00
②提供服务成本		12						
③销售商品成本		13						
④会员服务成本		14						
⑤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15				161,912.52		161,912.52
(二) 管理费用		16	126,017.48		126,017.48	429,561.41		429,561.41
(三) 筹资费用		17						0.00
(四) 其他费用		18	1,910.02		1,910.02			0.00
费用合计		19	905,927.50		905,927.50	5,184,973.93		5,184,973.9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净资产		2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1	-10,202.81		-10,202.81	545,761.06		545,761.0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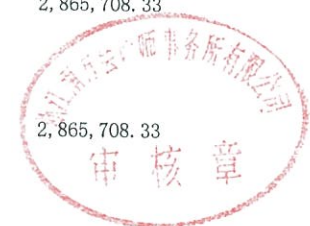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青山慈善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693,921.5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2,098,232.39
现金流入小计	7	54,792,153.9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4,593,5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职工支付的现金	9	422,172.0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68,558.84
现金流出小计	12	5,184,230.9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49,607,92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2,865,708.3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2,865,70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865,70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28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52,473,631.3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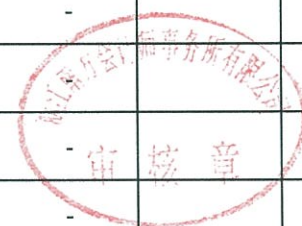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青山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1	无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合计						-		



青山慈善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一、基本情况

青山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2014 年 4 月 14 日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14 年 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原始基金数额：伍仟万元，登记证号：基证字第 1125 号。组织机构代码：717838927。法定代表人：项光达。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复兴中路 1473 号辅楼 201 室，业务主管单位：民政部。

业务范围：募集资金、专项资助、教育扶贫、医疗救济、重灾救助、咨询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



账，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

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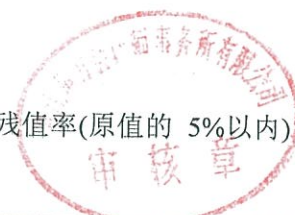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



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软件按 10 年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

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审计人员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并具体说明核算和确认标准。以上会计政策可根据社团具体情况，对不适用的项目予以删减。)



1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39,550.00	9,807.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22,376.93	53,025,751.25
合计		<u>561,926.93</u>	<u>53,035,558.25</u>

2、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款项内容
1年以内	2,000,000.00	往来款
合 计	<u>2,000,000.00</u>	

(2)其他应付款主要客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	往来款
浙江青山钢管有限公司	350,000.00	17.50	往来款
浙江青山钢铁有限公司	650,000.00	32.50	往来款
合 计	<u>2,000,000.00</u>	<u>100.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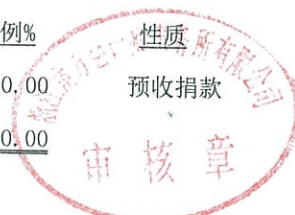
3、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款项内容
1年以内	500,000.00	预收捐款
合 计	<u>500,000.00</u>	

(2)预收账款主要客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预收捐款
合 计	<u>500,000.00</u>	<u>100.00</u>	



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年末账面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9,961.49	309,961.49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94,319.30	94,319.3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6,968.50	26,968.5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60,431.30	60,431.30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3,646.30	3,646.30	
5. 工伤保险费		1,240.40	1,240.40	
6. 生育保险费		2,032.80	2,032.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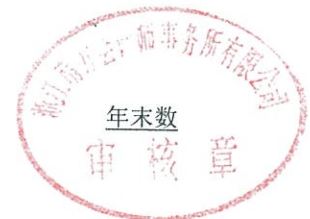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年末账面 余额
四、住房公积金		16,658.00	16,65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u>420,938.79</u>	<u>420,938.79</u>	

5、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1. 营业税			
2. 增值税			
3. 企业所得税			
4. 土地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教育费附加			
7. 地方教育附加			
8. 房产税			
9. 土地使用税			
10. 车船使用税			
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0.14		
合 计	<u>0.14</u>		

6、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制性净资产				
2、非限制性净资产	49,989,797.19	1,127,498.48	581,737.42	50,535,558.25
合 计	<u>49,989,797.19</u>	<u>1,127,498.48</u>	<u>581,737.42</u>	<u>50,535,558.25</u>



净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收支结余。

7、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2,693,921.53		2,693,921.53	743,321.54		743,321.54
投资收益	2,865,708.33		2,865,708.33	0.00		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其他收入	171,105.13		171,105.13	152,403.15		152,403.15
合计	<u>5,730,734.99</u>		<u>5,730,734.99</u>	<u>895,724.69</u>		<u>895,724.69</u>

(1)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权性投资	2,865,708.33	0.00
合 计	<u>2,865,708.33</u>	<u>0.00</u>

8、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 捐赠项目成本	<u>4,593,500.00</u>		<u>4,593,500.00</u>	<u>778,000.00</u>		<u>778,000.00</u>
其中：货币捐赠	4,593,500.00		4,593,500.00	778,000.00		778,000.00
2.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u>161,912.52</u>		<u>161,912.52</u>	<u>0.00</u>		<u>0.00</u>
其中：营业税	143,285.42		143,285.42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29.98		10,029.98	0.00		0.00
教育费附加	4,298.56		4,298.56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	2,865.71		2,865.71	0.00		0.00
河道管理费	1,432.85		1,432.85	0.00		0.00
合 计	<u>4,755,412.52</u>		<u>4,755,412.52</u>	<u>778,000.00</u>		<u>778,000.00</u>



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422,172.09		422,172.09	122,267.48		122,267.48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 费和服务开支	6,243.00		6,243.00	3,750.00		3,750.00
3. 其他	1,146.32		1,146.32	0.00		0.00
合 计	<u>429,561.41</u>		<u>429,561.41</u>	<u>126,017.48</u>		<u>126,017.48</u>

五、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事项的说明

1、关联方关系列示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注册或住所	与基金会关系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温州	发起人

2、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备注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性投资	573,208.33	协议价	

3、关联方往来

(1)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0		50.00	0.00		0.00
合计	<u>1,000,000.00</u>		<u>50.00</u>	<u>0.00</u>		<u>0.00</u>
预收账款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合计	<u>500,000.00</u>		<u>100.00</u>	<u>500,000.00</u>		<u>100.00</u>

六、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无。

七、净资产变动额：

2015 年度净资产变动额为 545,761.06 元。收入合计 5,730,734.99 元，费用合计 5,184,973.93 元，净资产变动额为收入合计减去费用合计，净资产增加 545,761.06 元。

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十三、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印章)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基金会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0645948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名称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万塘路51号地质环境研究大楼6层
 法定代表人姓名 季为民

(副本)
 注册号 330000000013650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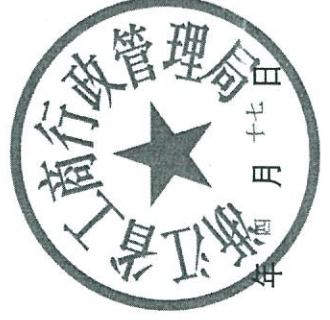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
 实收资本 贰佰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审计、验资、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



年度检验情况

2012.12.1	2013.12.1	2014.12.1	2015.12.1
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检资料，不再另行通知。			

成立日期 二〇〇四年九月七日
 营业期限 自 二〇〇四年九月七日 至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止



二〇一三

年 西 月 十七 日